

臺北市府教育局113年第1期人事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退休撫卹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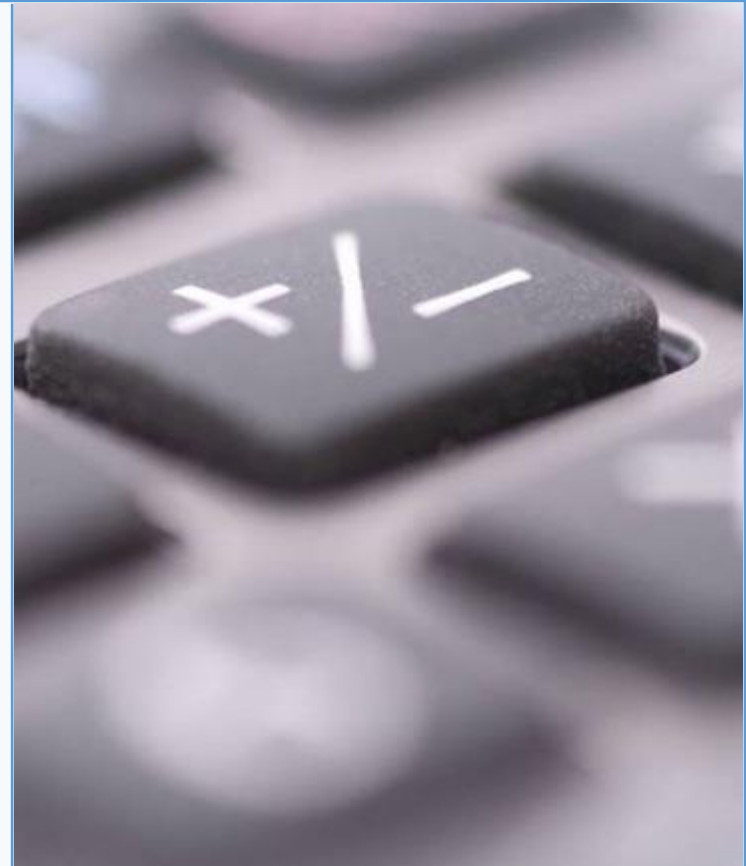
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吳淑絹主任

113.7.2

退休撫卹系統

- RTCMPT：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



PART-2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應用系統

請輸入



我的最愛系統

A

人事資料填報及考核

B

人事資料服務

C

機關設定及申請

D

其他人事總處業務



非人事總處機關及系統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教育退撫、退休申請核定、撫卹申請核定、延長服務登錄、資遣申請核定、遺屬金申請核定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PART 01

退休申請

PART 01

遺屬一次金/年金
申請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large yellow area with white, pink, and blue organic shapes. A small black semi-circle is at the top center.

1. 退休申請

- 於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點擊「申請」，連結至試算系統
- 於試算系統試算後點擊「申請」報送

教育人員
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切換回原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查詢 申請

身分證字號

申請機關

最後服務機關

退休類別

退休生效日期

退休素狀態

退休核定日期

請收文後才可查看該筆核定資料

申請機關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系所	職稱	退休生效日期
------	-------	----	----	----	--------

補償金	一次補償金	549,036
	再一次補償金 (一次性)	45,753
	其他現金給與 補償金(一次性)	34,315
公保養老給付 (不可優存，一次領取)		1,221,550
私校退休金 98.12.31前之退休年資		0
合計 (退休時可領回金額)		1,850,654
		申請

－ 教育人員退撫系統申請按鈕－連結至退撫試算系統進行試算

退休金試算

機關：	A58000000A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
身分證字號：			...
最後一次試算日期：		~	
資料檢查日期：		~	
資料檢查：	全選 ▼		

1. 點擊「檢查」按鈕可查看及修改個人資料，並可進行該人員試算
2. 若該人員已有試算資料，可於「最後一次試算日期」欄位點擊「查看」瀏覽試算結果
3. 人員資料須先經過確認及儲存後，方可勾選前方「☐」，並可點擊「批次試算」進行整批人員試算

確認步驟：基本資料>退休年資>其他可採計年資>私校年資>公保年資>其它職域年資>試算資料

確認步驟：基本資料>退休年資>其他可採計年資>私校年資>公保年資>其它職域年資>試算資料

>>回首頁

18分:00秒

重置

其他可採計年資確認

填寫說明

經歷	職稱	起訖日	年資	可採計年資
		-		

新增

※ 最後一筆繳費起日(110/11/01)至預計退休日期之退休年資由系統自動推估，毋須另行新增

<<回到上一步

進入下一步>>

※ 以上資料，是否可實際納入退休金計算，仍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主管機關核定為準。

※ 本系統之個人資料僅供作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之用，台端利用本系統之個人資料時，請留意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由使用者提出申請後辦理，於使用完畢後，儘速刪除銷毀，避免外洩。如有違法致生損害，將依法求償。

※ 資訊系統問題 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02)2397-9108

◎ (開放時間：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

C-RETIREEDUAP2

確認步驟：基本資料>退休年資>其他可採計年資>私校年資>公保年資>其它職域年資>試算資料

>>回首頁

17分:54秒

重置

私校年資確認

填寫說明

經歷	職稱	起訖日	年資
		-	

新增

※ 最後一筆繳費起日(110/11/01)至預計退休日期之退休年資由系統自動推估，毋須另行新增

<<回到上一步

進入下一步>>

※ 以上資料，是否可實際納入退休金計算，仍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主管機關核定為準。

※ 本系統之個人資料僅供作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之用，台端利用本系統之個人資料時，請留意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由使用者提出申請後辦理，於使用完畢後，儘速刪除銷毀，避免外洩。如有違法致生損害，將依法求償。

※ 資訊系統問題 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02)2397-9108

◎ (開放時間：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

C-RETIREEDUAP2

確認步驟：基本資料>退休年資>其他可採計年資>私校年資>公保年資>其它職域年資>試算資料

>>回首頁

17分:47秒

重置

公保年資確認

填寫說明

經歷	起訖日	年資	是否為私校
	-		

新增

經歷	起訖日	年資	是否為私校	來源
修改 刪除 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094年08月01日~111年12月01日	17年4月0日	否	公保

※ 最後一筆繳費起日(110/11/01)至預計退休日期之退休年資由系統自動推估，毋須另行新增

<<回到上一步

進入下一步>>

※ 以上資料，是否可實際納入退休金計算，仍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主管機關核定為準。

※ 本系統之個人資料僅供作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之用，台端利用本系統之個人資料時，請留意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由使用者提出申請後辦理，於使用完畢後，儘速刪除銷毀，避免外洩。如有違法致生損害，將依法求償。

※ 資訊系統問題 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02)2397-9108

◎ (開放時間：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

C-RETIREEDUAP2

確認步驟：基本資料>退休年資>其他可採計年資>私校年資>公保年資>其它職域年資>試算資料

>>回首頁

17分:40秒

重置

其它職域年資確認

填寫說明

經歷	起訖日	年資
	-	

新增

※ 最後一筆繳費起日(110/11/01)至預計退休日期之退休年資由系統自動推估，毋須另行新增

<<回到上一步

確認完成

※ 以上資料，是否可實際納入退休金計算，仍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以主管機關核定為準。

※ 本系統之個人資料僅供作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之用，台端利用本系統之個人資料時，請留意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由使用者提出申請後辦理，於使用完畢後，儘速刪除銷毀，避免外洩。如有違法致生損害，將依法求償。

※ 資訊系統問題 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02)2397-9108

◎ (開放時間：上午 9:00-12:00 下午 14:00-17:00)

C-RETIREEDUAP2

退休案件申請作業

- 依退休人員所選之退休方案下方點擊「申請」
- 若該人員案件已報送退休申請，於試算系統即**不會出現申請按鈕**

基本資料瀏覽

資料調整

姓名: [] 身分證號: [] 學歷: 碩士 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休條件: 是 初任公職日: 079年08月01日 已結清年資(舊): 00年00月00日 已結清年資(新): 00年00月00日 應領教師: [] 應領特教人員: [] 符合外置專職人才延遲及備用法第12條所定情形: [] 幼兒園教師: [] 離職日期: []

請選擇預計退休日

出生日期: 065年10月14日

112年02月01日 確認 取消

屆齡退休日: 130年10月14日

可支領退休金方案	最早可退休日期
一次退休金	116年12月29日
展期月退休金	116年12月29日
減額月退休金	118年10月14日
月退休金	123年10月14日

試算資料瀏覽

資料調整

預計退休日: 112年08月01日 目前所選預計退休日: 112年08月01日

最後在職日點數 (本報/年功薪): 650 51910

退休年資: 33年00月00日 舊制: 5年6月0日 85.131以前 新制: 27年6月0日 85.2.1以後

線上試算 返回

匯出Excel → 併同退休案報府

查詢退休金試算

姓名: [] 職稱: 高中教師 擬定申請退休日: 112年08月01日 由願退休 27年6月0日 其他可計年資: 5年6月 新制年資: 27年6月 公保年資: 8年9月30日 新制年資: 24年2月1日

切換方案 匯出Excel 匯出ODS

2. 連結試算系統

項目	金額
預計退休日	112年08月01日
每月給與	68,522
一次性給與	2,133,506
備註	月退休金額超過6年後,即優於一次性退休金
明細	
預計退休日	112年08月01日
每月領取退休金 (舊制)	11,421
每月領取退休金 (新制)	57,101
公保養老給付 (可優存, 每月利息)	0

申請

教育人員退休會社試算系統

退休人員退休試算表 (預計退休日期: 112年08月01日)

月退休金

項目	金額	備註
基本退休金	68,522	由舊制退休金(68,522) + 新制退休金(0) = 68,522
公保退休金	0	由公保退休金(0) = 0
合計	68,522	

一次退休金

項目	金額	備註
基本退休金	2,133,506	由基本退休金(2,133,506) = 2,133,506
公保退休金	0	由公保退休金(0) = 0
合計	2,133,506	

合計

項目	金額	備註
月退休金	68,522	
一次退休金	2,133,506	
合計	2,202,028	

4 • 查詢功能

– 可查詢機關目前所有退休案件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查詢 申請

身分證字號			...
申請機關			
最後服務機關			...
退休類別			
退休生效日期		至	
退休案狀態			
退休核定日期		至	

請收文後才可查看該筆核定資料

	申請機關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系所	職稱	退休生效日期	案件狀態	原因
查看 收文					教師	1090801	已核定	
查看 收文					教師	1080630	已核定	
編輯 刪除					教師	1110801	填寫中	
查看 收文					教師	1100801	已核定	
查看 收文					教師	1090801	已核定	
查看 收文					教師	1100801	已核定	
查看 收文					教師	1100801	已核定	

狀態	申請端	核定端
填寫中	1. 退休案件於申請端 2. 可編輯申請資料或刪除退休案件	僅可查詢及瀏覽申請資料
申請中	1. 退休案件於申請端 2. 將退休案件報送至核定端 3. 可點擊「取消報送」將案件撤回	僅可查詢及瀏覽申請資料
核定中	僅可查詢及瀏覽申請資料	1. 退休案件於核定端 2. 可編輯核定資料、核定或取消核定退休案件 3. 可點擊「退回」將案件退回至申請端
已核定	點擊「收文」可瀏覽核定資料	1. 退休案件於核定端 2. 可編輯核定資料、核定或取消核定退休案件 3. 可點擊「註銷」將退休案件刪除
已退回	1. 退休案件於申請端 2. 可編輯申請資料或刪除退休案件	僅可查詢及瀏覽申請資料
已註銷	僅可查詢到案件已註銷	僅可查詢到案件已註銷

	最後服務機關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系所	職稱	退休生效日期	案件狀態	原因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申請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申請中	
案件核定					教師	1120801	核定中	
第 1 頁 / 共 38 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最後服務機關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系所	職稱	退休生效日期	案件狀態	原因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校長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查看					教師	1120801	填寫中	

6 • 作業畫面

-退休申請作業畫面及資料區塊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返回](#) [儲存](#)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據](#) [展開](#)

基本資料	>
申請資料	>
公保養老給付	>
退休年資	>
公保年資	>
其他職域年資	>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
節省經費資料填報	>
希望參與志願服務支援項目 (可複選)	>
備註	>

-退休申請作業功能按鈕

功能按鈕	說明	備註
返回	回到退休申請及查詢畫面	
儲存	儲存修改過之資料	
刪除	刪除該筆退休申請案件	
報送	將退休申請案件報送主管機關核定	系統自動檢核是否符合退休條件 主管機關未點選前可點擊「取消報送」將案件取回
試算年資	若有修改年資資料，點擊「試算年資」即自動更新相關欄位	
事實表	可開啟或儲存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可開啟或儲存事實表	由申請機關代為填寫
資料卡	可開啟或儲存資料卡	
上傳附件	上傳申請附件資料	依核定機關所設定「必要上傳檔案」，檢核申請文件是否有缺漏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查看WebHR各表號資料鎖定情形	

8. 基本資料

- - 對應退休申請者檢附之表件，逐一檢視系統內各欄位資料是否正確
- - 各欄位如點選「是」，應檢視所附證件資料，是否符合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相關條例之規範

1. 成就退休條件



2. 選擇請領何種退休金



3. 均薪 / 非均薪



4. 展期 / 減額-起支年齡

基本資料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姓名		是否為本國人	是
原住民羅馬拼音		外國護照號碼	
最後服務機關			
申請機關			
系所		職稱	教師
行動電話			
戶籍地址	231008		
通訊地址	231008		
連絡電話(一)		連絡電話(二)	
舊制金融機構		舊制金融機構帳號	
新制金融機構		新制金融機構帳號	
退休條例18II所定情形	否	性別	女 男
是否有體能上的限制	否	退休條例22I所定情形	否
符合原住民身份	非原住民	組織構源	否
符合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第23條所定情形	否	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休條件	是
退休條例32V(1)所定情形	否	是否為特殊學校教師	否
幼兒園教師	否	不受70歲上限	否
退休原因	該選項僅供政務人員或中央研究院之研究人員選擇		
	☐ 健康狀況 ☐ 財務狀況 ☐ 家庭照顧		
	☐ 退休制度的變革 ☐ 目前工作(專業)缺乏成就感 ☐ 工作不具發展性		
	☐ 工作壓力 ☐ 工作氛圍(領導管理或文化因素) ☐ 繼續從事其他工作的規劃(再任其他職務)		
	☐ 同儕影響 ☐ 其他		

- 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條件為系統自動判斷
- 修改「退休年資」資料，修改後點擊「試算年資」即會更新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managing retirement benefits. On the left, a sidebar contains a menu with items: 返回, 儲存, 刪除, 報送, 試算年資, 基本資料, 申請資料, 公保養老給付, 退休年資, and 公保年資. A red circle with the number '1' is next to the '退休年資' (Retirement Service) item. A blue arrow points from this item to the '試算年資' (Calculate Service) button. A red circle with the number '2' is above the '試算年資' button. A blue arrow points from the '試算年資' button to a table on the right. A red circle with the number '3' is above the table. The table has two columns. The first column contains: 是否有體能上的限制, 符合原住民身份, 符合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第12條所定條件, and 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條件. The second column contains: 否, 否, 否, and 是. The row for '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條件'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是否有體能上的限制	否
符合原住民身份	否
符合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第12條所定條件	否
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條件	是

10 • 年資資料

- 退休年資、公保年資、其他職域年資、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由試算系統帶入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返回 儲存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縮 展開

基本資料	>
申請資料	>
公保養老給付	>
退休年資	>
公保年資	>
其他職域年資	>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
節省經費資料填報	>
希望參與志願服務支援項目 (可複選)	>
備註	>

- 點擊「修改」進入年資資料編輯畫面
- 修改後點擊「儲存」即會更新年資相關欄位

是否與退休事實表
及所附證件相符

退休年資

修改

服務機關學校	職稱	年資起點	年資類別	服務日期(起/迄)	服務年資	可採計年資	採計
0790123				0790123 0790831	0 年 7 月 9 日	0 年 7 月 9 日	✓
0790901				0811119	2 年 2 月 19 日	2 年 2 月 19 日	✓
0811120				0850131	3 年 2 月 11 日	2 年 2 月 11 日	✓
0850201				1000329	15 年 1 月 29 日	15 年 1 月 29 日	✓
1000330				1041021	4 年 6 月 23 日	4 年 6 月 23 日	✓
1041022				1070131	2 年 3 月 10 日	2 年 3 月 10 日	✓
1070201				1071001	0 年 8 月 1 日	0 年 6 月 0 日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修改退休年資

服務機關學校	職稱	年資起點	年資類別	服務日期(起/迄)	服務年資	可採計年資	採計	
修改	wefe	wef	教育人員85.2.1	舊制	0790123 0790831	0 年 7 月 9 日	0 年 7 月 9 日	✓
修改	wef	wef	教育人員85.2.1	舊制	0790901 0811119	2 年 2 月 19 日	2 年 2 月 19 日	✓
修改	wefew	wefwe	教育人員85.2.1	舊制	0811120 0850131	3 年 2 月 11 日	2 年 2 月 11 日	✓
修改	wfen	wef	教育人員85.2.1	新制	0850201 1000329	15 年 1 月 29 日	15 年 1 月 29 日	✓
修改	wef	wef	教育人員85.2.1	新制	1000330 1041021	4 年 6 月 23 日	4 年 6 月 23 日	✓
修改	wefwe	wefwef	教育人員85.2.1	新制	1041022 1070131	2 年 3 月 10 日	2 年 3 月 10 日	✓
修改	wef	wef	教育人員85.2.1	新制	1070201 1071001	0 年 8 月 1 日	0 年 6 月 0 日	✓
新增			教育人員85.2.1	舊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儲存 取消

舊制服務年資	5	年	0	月	9	日
新制服務年資	22	年	6	月	2	日
私校備案前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備案前後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12 • 申請資料

— 系統預設帶入

申請資料	
退休次數	初次退休 ▾
退休金種類	月退休金 ▾
退休生效日	1130801 
展期給付日期	1190904
社會保險年金	
是否因公傷病	否 ▾
因公傷病是否符合退撫條例33IV所定情形	否 ▾
退休類別	自願退休 ▾
展期減額	展期 ▾
退休薪點	650 ▾
選擇減額比例(%)	
退休均薪	44441
因公計算選擇	▾
二十一條之一第五項	▾
因縣市合併改制該人員新制年資及總年資需扣減一天類	否 ▾
拋棄優存	☐ 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16條第2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55條第2項規定，請領最高至42個月之公保養老給付 ☐ 個人意願選擇拋棄公保養老給付，原因 ☐ 一次退休金

13 • 申請資料-退休均薪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 若「107.7.1前是否已成就月退條件」為「是」，則無法編輯「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資料，若為「否」，則取年數計算均薪。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服務起始日期	服務終止日期	服務年資	薪點	薪額
		年 月 日	625 ▾	
新增				

基本資料		
申請資料		
公保養老給付		
退休年資		
公保年資		
其他職域年資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服務起始日期	服務終止日期	服務年資
0850201	0850630	0 年 5 月 0 日
0850701	0850731	0 年 1 月 0 日
0850801	0860630	0 年 11 月 0 日
0860701	0860731	0 年 1 月 0 日
0860801	0870630	0 年 11 月 0 日
0870701	0870731	0 年 1 月 0 日

實施期間	退休金計算基準
107.7.1 至 108.12.31	最後在職 5 年之平均薪額
109.1.1 至 109.12.31	最後在職 6 年之平均薪額
110.1.1 至 110.12.31	最後在職 7 年之平均薪額
111.1.1 至 111.12.31	最後在職 8 年之平均薪額
112.1.1 至 112.12.31	最後在職 9 年之平均薪額
113.1.1 至 113.12.31	最後在職 10 年之平均薪額
114.1.1 至 114.12.31	最後在職 11 年之平均薪額
115.1.1 至 115.12.31	最後在職 12 年之平均薪額
116.1.1 至 116.12.31	最後在職 13 年之平均薪額
117.1.1 至 117.12.31	最後在職 14 年之平均薪額
118.1.1 起	最後在職 15 年之平均薪額

14 • 申請資料-退休均薪

- 修改「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後，點擊「試算年資」即會更新退休均薪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based application for retirement services. At the top, there are input fields for '退休生效日' (Retirement Effective Date) with the value '1070801', '社會保險年金' (Social Insurance Pension), and '是否因公傷病' (Whether due to public injury/illness) set to '否'. To the right, there are dropdown menus for '退休薪點' (Retirement Salary Points) set to '625' and '退休均薪' (Retirement Average Salary) set to '0'. Below these fields is a '試算年資' (Calculate Service) button, which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a blue arrow pointing to it from the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field. The bottom section of the interface contains a list of menu items: '基本資料' (Basic Information), '申請資料' (Application Information), '公保養老給付' (Public Pension Payment), '退休年資' (Retirement Service), '公保年資' (Public Insurance Service), '其他職域年資' (Other Occupational Service), and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Last Average Salary/Allowance Service), each with a right-pointing arrow. A red box and a blue arrow also point from the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field to the '試算年資' button.

- 107.7.1前已成就月退條件
→ 不用均薪
→ 「退休均薪」欄位
→ 0
(退撫條例第28條第3項)

- 107.7.1前尚未成就月退條件
→ 均薪
→ 「退休均薪」欄位
→ 有數字
(退撫條例第28條第2項)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 要均薪 → 有資料 → ok
- 薪點、薪額要核對 → 113年度退休案，要核對10年的薪點、薪額
- ★ 要注意 1070101、1110101、1130101有調薪，薪額會有不同



● 如無需均薪，則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無資料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修改				
服務起始日期	服務終止日期	服務年資	薪點	薪額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服務起始日期	服務終止日期	服務年資	薪點	薪額
0850201	0850630	0 年 5 月 0 日	180	17320
0850701	0850731	0 年 1 月 0 日	180	18140
0850801	0860630	0 年 11 月 0 日	190	18710
0860701	0860731	0 年 1 月 0 日	190	19280
0860801	0870630	0 年 11 月 0 日	200	19870
0870701	0870731	0 年 1 月 0 日	200	20485
0870801	0880731	1 年 0 月 0 日	210	21090
0880801	0890731	1 年 0 月 0 日	220	21700
0890801	0891231	0 年 5 月 0 日	230	22310
0900101	0900731	0 年 7 月 0 日	230	23005
0900801	0910731	1 年 0 月 0 日	245	23945
0910801	0920731	1 年 0 月 0 日	260	24885
0920801	0921231	0 年 5 月 0 日	275	25825
0930101	0930731	0 年 7 月 0 日	275	25825
0930801	0931231	0 年 5 月 0 日	290	26765
0940101	0940731	0 年 7 月 0 日	290	27580
0950801	0970731	2 年 0 月 0 日	310	28545
0970801	0980731	1 年 0 月 0 日	330	29515
0980801	0990731	1 年 0 月 0 日	350	30485
0990801	1000630	0 年 11 月 0 日	370	31455
1000701	1000731	0 年 1 月 0 日	370	32430
1000801	1010731	1 年 0 月 0 日	390	33430
1010801	1020731	1 年 0 月 0 日	410	34430
1020801	1030731	1 年 0 月 0 日	430	35425
1030801	1040731	1 年 0 月 0 日	450	36425
1040801	1050731	1 年 0 月 0 日	475	39090
1050801	1060611	0 年 10 月 11 日	500	40420
1060612	1060731	0 年 1 月 19 日	525	41755
1060801	1061231	0 年 5 月 0 日	550	43085
1070101	1070731	0 年 7 月 0 日	550	44390
1070801	1080731	1 年 0 月 0 日	575	45760
1080801	1080831	0 年 1 月 0 日	600	47130
1090718	1100731	1 年 0 月 14 日	600	47130
1100801	1101231	0 年 5 月 0 日	625	48505
1110101	1110731	0 年 7 月 0 日	625	50480
1110801	1121231	1 年 5 月 0 日	650	51910
1130101	1130131	0 年 1 月 0 日	650	54020
1130201	1130731	0 年 6 月 0 日	650	54020

-人事人員輸入

適用條款			
法源	條款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15條第3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0條第1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7條第1項第2款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8條第3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條 項 款 目		新增
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	條 項 款 目		新增
私立學校法	66 條		新增
			新增

適用條款			
法源	條款		
私立學校法	第66條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15條第3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0條第1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7條第1項第2款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8條第3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條 項 款 目		新增
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	條 項 款 目		新增
私立學校法	66 條		新增
			新增

* 檢查「適用條款」是否正確。舉例：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一、年資切結：

第15條第3項→月退年資超40年、一次退年資超過42年切結

二、成就退休條件：

第18條第1項第1款→任職滿5年，60歲退休

第18條第1項第2款→任職滿25年

第18條第3項→體能降齡退休(幼兒園教師、特殊教育教師)

第20條第1項→屆齡退休

三、擇領退休金種類：

第27條第1項第1款→選擇一次退休金

第27條第1項第2款→選擇月退休金

第27條第1項第3款→選擇兼領二分之一之一次退休金與二分之一之月退休金

四、均薪 / 非均薪

第28條第2項→均薪

第28條第3項→非均薪 (★ 107.7.1前已符合原月退資格)

五、展期 / 減額-起支年齡

第32條第4項第2款→展期月退

第32條第4項第3款→減額月退

六、私校年資(私立學校法第66條) (★ 私校職員年資不可採計併計)

→ 有私立學校編制內專任合格有給之校長、教師、講師、助教.....年資

◎退撫條例第20條第4項→「延長服務(年紀超過65歲請填寫)」，本府所屬學校只有市立大學才有

16 • 公保養老給付

— 公保年資結清日期、已請領公保養老給付月數、是否直撥入帳及優存帳號由人事人員輸入

返回 儲存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縮 展開			
基本資料 >			
申請資料 >			
公保養老給付 >			
本次退休是否領取公保養老給付	是	總公保年資	290100
公保年資(舊制)	051030	公保年資(新制)	150001
103年6月後公保養老給付年資	080200	公保年資結清日期	
已請領公保養老給付月數	0	公保可優存年資	020700
實際得優存金額		公保養老給付是否直撥入帳	是
舊制一次退休金是否直撥入帳		公保養老給付存款帳號	
公保薪額:	49875	公保均薪:	49085
優惠儲蓄綜合存款帳號		本次退休得否辦理優惠存款	是

17 • 公保養老給付

● 各欄位資料，與「**公教人員保險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試算表**」資料核對

公保養老給付			
是否領取公保養老給付	是	公保養老給付是否直撥入帳	是
舊制一次退休金是否直撥入帳		公保養老給付存款帳號	153004714926
總公保年資	29 年 0 月 0 日	公保可優存年資	0 年 6 月 0 日
公保年資(舊制)	3 年 9 月 30 日	公保年資(新制)	15 年 0 月 1 日
103年6月後公保養老給付年資	10 年 2 月 0 日	公保年資結清日期	
已請領公保養老給付月數	0	已請領原優存金額	0
原可優存上限	27010	公保薪額	54020
實際得優存金額上限	27010	公保均薪:	54020
優惠儲蓄綜合存款帳號	153004714926	本次退休得否辦理優惠存款	是

公保養老給付			
本次退休是否領取公保養老給付	是	總公保年資	290000
公保年資(舊制)	050930	公保年資(新制)	150001
103年6月後公保養老給付年資	080200	公保年資結清日期	
已請領公保養老給付月數	0	公保可優存年資	020600
實際得優存金額	126200	公保養老給付是否直撥入帳	是
舊制一次退休金是否直撥入帳		公保養老給付存款帳號	
公保薪額:	50480	公保均薪:	
優惠儲蓄綜合存款帳號		本次退休得否辦理優惠存款	否

如確無優存，點“否”
得否辦理優存與事實表勾選要一致

與檢附之入款帳戶帳號核對，
如欄位空白，依所附資料輸入

18. 節省經費及備註

- 節省經費資料填報、希望參與志願服務支援項目、備註 由人事人員輸入

返回 儲存 刪除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據 展開

基本資料	>
申請資料	>
公保養老給付	>
退休年資	>
公保年資	>
其他職域年資	>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
節省經費資料填報	>
希望參與志願服務支援項目 (可複選)	>
備註	>

19 • 節省經費資料填報

-(學術研究費、主管加給等) - 供未來節省經費統計使用

→ 與「退休人員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計算」核對
★如僅有退撫新制實施後年資，本項各欄位資料均為0，不用核對
◎「國中小主管加給計算表」
◎與「兼任主管及導師年資明細表」

- ★1130101調薪，本案學術研究費為錯誤金額，如為屬因應年金改革有節省退撫經費人員，本欄位之金額應調整；如無節省經費，則無需調整。
- 應同時核對所檢附之書面資料是否正確。

節省經費資料填報

*107年7月1日以後退休生效案，毋須再檢附現職待遇計算表；惟為計算節省經費，仍需由機關(構)學校人事人員填寫下列欄位後，再行報送（如果有勾選「依個人意願拋棄優存」或「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16條第2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55條第2項規定拋棄優存」的選項，則下列欄位請毋須填寫）

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

適用身分	中小學教師
學術研究費(專業加給)	32100
主管加給選擇方案	☒ 若為曾經歷任請選擇為三年以下(以上)
主管加給	0
舊制職員俸點(起訖)	0 ~ 0
是否有主管加給	否

國中小主管加給計算表

兼任導師年數	兼任組長年數	兼任主任年數	兼任校長年數	選擇學制	計算
				國中小以下	

曾經歷任三年以下可以計算主管加給，主管經歷需為一年以上

20 • 退休事實表

「申請」成功後，進入產製「事實表」頁面，並於完成資料填寫並「上傳附件」後進行「報送」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3. 報送 1. 事實表 2. 上傳附件

基本資料

✓ 「事實表」內容與所檢附證件逐一核對檢視，如有錯誤，再進系統修改後再產置「事實表」



✓ 確認無誤後，務必點選「報送」

發文時的受文者，一樣是臺北市政府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事實表

一、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申請（或應即）」應手動修正為申請退休或屆齡退休

二、臺北市○○中學教師○○○申請自願退休：檢送證件1冊。

姓名	○○○	退休前實施前年資	○年○月○天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		退休前實施後年資	○年○月○天
出生日期	○年○月○日	私立學校儲金制前年資	○年○月○天
職稱	教師	退休薪點	○○○薪點
最後服務機關（構）學校及代號	379057700U 臺北市○○中學	私立學校儲金制後年資	○年○月○天
適（準）用條款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18條第1項第2款、第27條第1項第2款、第28條第2項、第32條第4款、第2款、私立學校法第66條		
退休生效日期	113年8月1日	退休金	☐ 支領一次退休金 ☐ 支領月退休金
退休教職員簽名	王人薰 簽名前請詳閱填寫說明	種類	☒ 支領展期月退休金 ☐ 支領減額月退休金
依原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21條之1第5項選擇之補償金（退撫新制實施前年資未滿15年，並支（兼）領月退休金，且於108年6月30日前退休生效者始得勾選）	☐ 一次補償金 ☐ 月補償金		☐ 兼領1/2展期月退休金 ☐ 兼領1/2月退休金
本人具有合於教育教職員退撫新制實施前、後採計之任職年資達40年，依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15條第3項規定，取捨年資如右：			☐ 兼領1/2減額月退休金
☆【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請領養老給付選擇】 本人選擇前已詳閱公教人員保險法相關規定			☐ 一次補償金 ☐ 月補償金
公保得否辦理優惠存款	直接 ☒ 是 ☐ 否		
養老給付 ☒ 是（※1） ☐ 否（※2）	帳號：0000440210000000		
1、本人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16條第1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55條第2項規定，選擇 ☐ 拋棄 ☐ 拋棄 ☐ 拋棄			
公教人員保險期間所核發之一次養老給付優惠存款之權利，一經確實機關審查並領取一次養老給付後，即不再請求變更。（請詳閱填寫說明第8點）			
2、本人選擇計息退休且參加社會保險之年資，有下列情形之一： ☐ 依該社會保險規定領取保險年金給付。 ☐ 自退休生效日起，依該社會保險規定領取保險年金給付。			
序號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訖年月
1	大專集訓	大專集訓獨立列出	076年08月01日至076年09月14日
2	臺北縣立○○國民中學	兵役	081年08月30日至082年07月30日
2	臺北市立○○國民中學	兵役代理教師	082年08月01日至083年07月31日
2	臺北縣立○○國民中學	教師	083年08月01日至085年01月31日
1	臺北市立○○國民中學	教師	085年02月01日至085年04月30日
2	臺北市立○○國民中學	教師	087年08月01日至113年07月31日
1	臺灣省臺北縣私立格致高級中學（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學）	教師	077年08月01日至080年07月31日
2	離職證明書上的私校校名+（現在校名）		
1			
2			
備註	1. 查○無勞務、不適任及移付懲戒情事，亦無得（免）職或解（聘）情事。 2. 81年10月01日起至83年9月30日服兵役留職停薪，年資重疊不重複採計。 3. 85年5月1日起至87年7月31日止進修留職停薪期間年資不採計。		
機關（構）學校首長	人事主管	發文日期	發文字號
		年月日	
		發文日期及發文字號，需與公文一致	

包括全案退休案
(自主檢核表、
退休表件、證明
文件)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返回 儲存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編 展開

文件上傳

文件名稱 未選擇任何檔案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男性未上傳服兵役證明、軍中年資證明影本的原因：

全部下載	文件名稱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下載	退休事實表.pdf	退休事實表	
下載			
下載	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計算.pdf	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計算表	
下載	公保養老給付優存封面.pdf	臺銀優惠存款存摺封面影本	
下載	退撫基金退撫給與領受人員資料卡.pdf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退撫給與人員資料卡	
下載	服務證明文件.pdf	歷段經歷及最後服務機關之服務證明書	
下載	其他退休表件.pdf	其他	
下載	退休事實表(核章後).pdf	退休事實表	

上傳項目說明(*號為必上傳)：

- 1.*退休事實表
- 2.*照片檔
- 3.*戶籍資料
- 4.*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計算表1份
- 5.*服兵役證明、軍中年資證明影本各1份(如大專集訓證書、退伍令、軍校畢業證書等)
- 6.*各級合格教師證書影本(曾任中小學教師年資未具合格教師證書者,需檢具符合任教當時法令所訂各級各類學校教師或試用教師選用資格證明文件)或初任各職務派令、銓敘審定函或其他證明資料影本各1份(具曾任未銓敘職員、公務人員或其他得採計之年資者)
- 7.*歷段經歷及最後服務機關之服務證明書
- 8.*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退撫給與人員資料卡、臺銀優惠存款存摺封面影本或公校校長教師曾任私校年資資料卡及給付收據
- 9.其他

文件上傳

文件名稱 未選擇任何檔案

從WebHR取得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男性未上傳服兵役證明、軍中年資證明影本的原因：

全部下載	文件名稱	文件類別
下載	退休事實表.pdf	退休事實表
下載		
下載	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計算.pdf	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計算表
下載	公保養老給付優存封面.pdf	臺銀優惠存款存摺封面影本
下載	退撫基金退撫給與領受人員資料卡.pdf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退撫給與人員資料卡
下載	服務證明文件.pdf	歷段經歷及最後服務機關之服務證明書
下載	其他退休表件.pdf	其他
下載	退休事實表(核章後).pdf	退休事實表

★查詢WebHR鎖定資料-申請端1

-減證作業(申請端-查詢WebHR鎖定資料)

-使用【查詢 WebHR 鎖定資料】鈕，進入「查詢 WebHR 鎖定資料」燈箱。

-查詢WebHR鎖定清單下各表之鎖定狀態，若『鎖定狀態』如下截圖紅框為『未鎖定』，請至WebHR確認資料後並鎖定資料。

WebHR鎖定清單			
表1基本資料檔	表5學歷資料檔	表6考試資料檔	表7教師資料檔
表19經歷資料檔	表20考績資料檔	表34銓審資料檔	表35動態資料檔
表38教師敘資料檔			

表7教師資格檔			
種類區分	資格類科	生效日期	鎖定狀態
登記	藝術生活-基礎課程科	0951129	鎖定
登記	音樂	0850607	鎖定
登記	幼兒保育科	0830915	鎖定

★查詢WebHR鎖定資料-申請端2

-減證作業(申請端-從WebHR取得)

-使用【上傳附件】鈕，進入「文件上傳」畫面。

-於「從WebHR取得」欄位，使用【從WebHR取得】鈕，進入「從WebHR取得」燈箱。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返回 儲存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縮 展開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退休申請 > 上傳附件

返回

文件上傳

文件名稱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從WebHR取得	從WebHR取得
文件類別	退休事實表
文件說明	
	上傳
男性未上傳服役證明、軍中年資證明影本的原因：	
儲存	

全部下載	文件名稱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	------	------	------

★查詢WebHR鎖定資料-申請端3

-減證作業(申請端-選取從WebHR取得之附件)

—從「從 WebHR 取得」燈箱中，『全部選取』欄位勾選要從 WebHR 取得之附件資料，並於『文件類別』欄選取該文件之說明，再按【確認選取】鈕即可。

從WebHR取得

全部選取	表號	檔案名稱	上傳說明	文件類別
☐	表01 基本	01_1_1120301113118.PDF	籍+兵役	
☐	表07 教師資格	07_1_1120223150302.PDF	教師資格	
☐	表19 經歷	19_1_1120310094345.PDF	經歷	
☐	表35 動態	35_1_1120301115805.PDF	動態	
☐	表38 敘薪	38_1_1120223150233.PDF	敘薪	

1.表01兵役資料：

(1)所上傳之附件證明均需有註明起迄時間。

(2)如為未服役或免役，不可空白，務必於退伍令字號欄位繕打「免役」或「未服役」，否則無法鎖定。

2.表07教師資格：教師如有多張教師證(如：合格教師證、試用教師證、助教證書、講師證書、助理教授證書、副教授證書、教授證書等)，均須上傳。

3.表19經歷：各段經歷及相關服務證明文件可由WebHR上傳，其他補充證明文件由退休撫卹管理系統其他項上傳。

4.表35動態：

(1)僅得就已經完成留職停薪之動態需要鎖定(亦即目前留職停薪者，無法鎖定)。

(2)留職停薪之起始日(動態原因一、動態生效日期一)及迄日(動態原因二、動態生效日期二)皆須確實鍵入始能鎖定。如延長留職停薪，前後資料應分段鍵入。例如：同仁於110年1月1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復於同年7月1日申請延長留職停薪，並於111年2月1日復職，該筆資料應分2段鍵入。

(3)動態「年資區分」欄位應確實建置。

確認選取

關閉

★查詢WebHR鎖定資料-申請端4

-減證作業(申請端-下載檢視WebHR之附件)

- 按【確認選取】鈕後，於「文件上傳」畫面即出現從 WebHR 取得之檔案，請於各下載檔案中選取【**下載**】鈕，檢視放置於WebHR 之附件資料是否正確，若需更正附件資料，請從 **WebHR 更正**。
- 【上傳附件=>從WebHR取得】功能，依據需求單位(教育部)所提僅供下載**表1、表7、表19、表35 及 表38**。
- 無法由 WebHR 取得之證明文件，請再上傳需檢附之證明文件。

文件上傳

文件名稱

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

從WebHR取得

從WebHR取得

文件類別

退休事實表

文件說明

上傳

男性未上傳服役證明、軍中年資證明影本的原因：

儲存

全部下載

	文件名稱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刪除 下載	01_1_1111116165859.GIF	服兵役證明	1
刪除 下載	19_1_1111116172152.GIF	歷段經歷及最後服務機關之服務證明書	19
刪除 下載	35_1_1111116172353.GIF	其他	35

記得!!!
點選

返回 儲存 報送 試算年資 事實表 事實表_代填 資料卡 上傳附件 查詢WebHR鎖定資料 收縮 展開

基本資料

申請資料

退休次數	初次退休	退休類別	自願退休
退休金種類	月退休金	展期減額	正常
退休生效日	1110801	退休薪點	650
社會保險年金		退休均薪	49085
是否因公傷病	否	因公計算選擇	
因公傷病是否符合退撫條例33IV所定情形	否	三十一條之一第五項	
因縣市合併改制該人員新制年資及總年資需扣減一天類	否		
拋棄優存	☐ 依公教人員保險法第16條第2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55條第2項規定，請領最高至42個月之公保養老給付 ☐ 個人意願，原因		

適用條款

法源	條款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18條第1項第2款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7條第1項第2款	X

網頁訊息

確定報送申請資料?

確定 取消

★退撫系統--退休案宣導事項★

一、上傳附件

請包括全案退休案 (自主檢核表、退休表件、證明文件)

二、基本資料

1.姓名請與戶籍謄本一致

2.舊制、新制金融機構、帳號請填寫

3.若為**幼兒園教師** (包括**附設幼兒園教師**) , 請填**是**

4.若為**特教教師** , 是否為**特殊學校教師** , 請填**是** (會請幫忙確認)

三、申請資料

拋棄優存原則上不需點選

四、適用條款請填寫正確

五、其他職域年資

若為屆齡退休需併計其他職域年資成就領月退休金條件者

· 如有未領取退職給與之其他職域年資 (如私校年資...等其他職域年資) 請填寫

六、最後在職同薪級人員現職待遇

依適用身分選中小學教師 , 或校長

七、備註

請與退休事實表備註一致

八、公保養老給付

公保養老給付存款帳號請填寫

九、若案件狀態申請中 , 如需修改資料 , 不需教育局退回 (會請幫忙確認)

案例

教師於RTCMPT:公教人員退休
撫卹試算系統因留職停薪狀態
無法進行退休試算

➤ 於[基本資料瀏覽]畫面，

填入[預計復職日]，再重新進行試算。

➤ 或於試算瀏覽功能畫面，

點選[重新取得最新資料]，以便帶入[預計復職日]

，再重新進行試算。

有關教育部91年7月1日台（91）人（三）字第91093758號書函「學校教職員留職停薪於復聘之日得同時辦理退休」之規定，補充說明如下：

（1）**因病留職停薪人員**得於復聘當日辦理退休之規範意旨，係以是類人員於留職停薪期間仍具學校教職員身分，是為適度保障其退休權益，爰**從寬同意因病留職停薪人員得於辦理復職之當日退休**。

（2）至於學校教職員因育嬰、侍親、進修及其他情事辦理留職停薪者，基於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2條及其施行細則第2條所定現職專任有給之限制規定，則不適用上開復職當日退休生效之規定。

Q：甲師為學校專任教師，自1130201-1130730申請侍親留職停薪，甲師於113年4月向校方表示他將申請於113年8月1日退休，請問甲師可以於留職停薪期滿回復職當日辦理退休嗎？

A：不可以。

1. RTCMPT: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

試算瀏覽功能			
機關學校 身分證號		重新取得最新資料	
基本資料瀏覽			
機關學校		機關代碼	
姓名		身分證號	
退休身份		學歷	
職稱		107.7.1前是否 已成就月退休條件	
經歷 (含留職停薪)		初任公職日	
出生日期		已結清年資(舊)	
已請領公保 養老給付月數		已結清年資(新)	
原優存金額		護理教師	
延長服務		體能限制	
退撫條例18II所定情形		組織精減	
符合原住民身份		特殊教育人員	
退撫條例22I所定情形		因公傷病	
因公傷病是否符合退撫條 例33IV所定情形		符合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 僱用法第12條所定情形	
退撫條例32V(1)所定情形		幼兒園教師	
研究人員或政務人員		離職日期	
預計復職日			

2.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退休年資								
修改								
服務機關 學校	職稱	年資切點	年資類別	服務日期 (起/迄)	服務 年資	可採計 年資	合併 年資	採計
中國文化大學	助教	私校人員 (99.1.1)	私校儲金制 前	0800829 0870731	6 年 11 月 3 日	6 年 11 月 3 日	6 年 11 月 3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870801 0930731	6 年 0 月 0 日	6 年 0 月 0 日	25 年 6 月 0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930801 1120731	19 年 0 月 0 日	19 年 0 月 0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1120801 1130131	0 年 6 月 0 日	0 年 6 月 0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1130731 1130731	0 年 0 月 1 日	0 年 0 月 1 日	0 年 0 月 1 日	☒
						舊制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新制服務年資 25 年 6 月 1 日		
						私校儲金制前服務年資 6 年 11 月 3 日		
						私校儲金制後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服務年資 6 年 11 月 3 日		

Q：乙師為學校專任教師，自1130419-1130731申請因病留職停薪，乙師於113年4月向校方表示他將申請於113年8月1日退休，請問乙師可以於留職停薪期滿回復職當日辦理退休嗎？

A：可以。

1. RTCMPT: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

試算瀏覽功能

機關學校
身分證號

重新取得最新資料

基本資料瀏覽

資料調整

機關學校		機關代碼	
姓名		身分證號	
退休身份	國小	學歷	碩士
職稱	教師	107.7.1前是否 已成就月退條件	否
經歷 (含留職停薪)	明細說明	初任公職日	087年08月01日
出生日期	060年04月19日	已結清年資(舊)	00年00月00日
已請領公保 養老給付月數	0	已結清年資(新)	00年00月00日
原優存金額	0	護理教師	
延長服務	☐	體能限制	☐
退撫條例18II所定情形	☒	組織精減	☐
符合原住民身份	非原住民	特殊教育人員	☐
退撫條例22I所定情形	☐	因公傷病	☐
因公傷病是否符合退撫條 例33IV所定情形	☐	符合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 僱用法第12條所定情形	☐
退撫條例32V(1)所定情形	☐	幼兒園教師	☐
研究人員或政務人員	☐	離職日期	
預計復職日	113/08/01		

2.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退休年資								
修改								
服務機關 學校	職 稱	年資切點	年資類 別	服務日期 (起/迄)	服務 年資	可採計 年資	合併 年資	採 計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870801 0880630	0 年 11 月 0 日	0 年 11 月 0 日	22 年 8 月 1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880701 0880731	0 年 1 月 0 日	0 年 1 月 0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880801 1100401	21 年 8 月 1 日	21 年 8 月 1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1100801 1130419	2 年 8 月 19 日	2 年 8 月 19 日	2 年 8 月 19 日	☒
					舊制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新制服務年資 25 年 4 月 20 日			
					私校儲金制前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儲金制後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最後在職平均薪(俸)額年資				
修改				
服務起始日期	服務終止日期	服務年資	薪點	薪額
0870801	0880630	0 年 11 月 0 日	180	19270
0880701	0880731	0 年 1 月 0 日	180	19270
0880801	0890731	1 年 0 月 0 日	190	19875
0890801	0891231	0 年 5 月 0 日	200	20485
0900101	0900731	0 年 7 月 0 日	200	21120
0900801	0910731	1 年 0 月 0 日	210	21750
0910801	0920731	1 年 0 月 0 日	220	22375
0920801	0921231	0 年 5 月 0 日	230	23005
0930101	0930731	0 年 7 月 0 日	230	23005
0930801	0931231	0 年 5 月 0 日	245	23945
0940101	0940731	0 年 7 月 0 日	245	24670
0940801	0950731	1 年 0 月 0 日	260	25640
0950801	0960731	1 年 0 月 0 日	275	26610
0960801	0970731	1 年 0 月 0 日	290	27580
0970801	0980731	1 年 0 月 0 日	310	28545
0980801	0990731	1 年 0 月 0 日	330	29515
0990801	1000630	0 年 11 月 0 日	350	30485
1000701	1000731	0 年 1 月 0 日	350	31430
1000801	1010731	1 年 0 月 0 日	370	32430
1010801	1030731	2 年 0 月 0 日	390	33430
1030801	1061231	3 年 5 月 0 日	410	34430
1070101	1070731	0 年 7 月 0 日	410	35470
1070801	1070828	0 年 0 月 28 日	430	36500
1070829	1080731	0 年 11 月 3 日	500	41645
1080801	1100401	1 年 8 月 1 日	525	43015
1100801	1101231	0 年 5 月 0 日	525	43015
1110101	1121231	2 年 0 月 0 日	525	44770
1130101	1130419	0 年 3 月 19 日	525	46590

案例

退休年資十足採計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第 10 條

本條例所定任職年資，除下列條文外，均按日十足計算：

- 一、本條例第十五條所定退休年資採計上限。
- 二、本條例第二十九條及第三十條所定退休金給與標準。
- 三、本條例第五十四條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二款所定撫卹金給與標準。

大專集訓：78.08.24-78.10.03
義務役：82.09.01-84.07.17

→ 計 1月11日
→ 計1年10月17日

(大專集訓折服役期45天)

國防部部長 鄭為元
參謀總長 郝柏村
陸軍總司令 黃幸強
大專集訓班 班主 任 童兆陽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廿四日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月三日

學原校：國慶系一年級
年級：國慶系一年級
學號：大專學生集訓班第五旅
年班別：七十九年度第二梯次
字號：(二)字號
時開：六週

姓名：[模糊]
出生：58年9月3日
賞：[模糊]

本證書為折服役期之有效證件，請妥為保存。

中華民國 陸軍第一師上校
訓長 蔡榮發
訓長 蔡榮發
訓長 蔡榮發

84.7.28
人辦

原退	生效時間	時入	次(期)	軍種兵科	時出	姓名
服役期滿	訓長 蔡榮發	訓長 蔡榮發	訓長 蔡榮發	陸軍第一師上校	訓長 蔡榮發	[模糊]
附	役特	期滿時間	服役	軍職	階級	
記大專集訓六週折服役期45天	預備役	訓長 蔡榮發	訓長 蔡榮發	陸軍第一師上校	訓長 蔡榮發	

手動調整大專集訓可採計年資

退休年資									
服務機關 學校	職 稱	年資切點	年資類 別	服務日期 (起/迄)	服務 年資	可採計 年資	合併 年資	採 計	
大專集訓	兵役	教育人員 (85.2.1)	舊制	0780824 0781003	0 年 1 月 11 日	0 年 1 月 13 日	0 年 1 月 13 日	☒	
義務役(含大專集 訓合計2年)	兵役	教育人員 (85.2.1)	舊制	0820901 0840717	1 年 10 月 17 日	1 年 10 月 17 日	1 年 10 月 17 日	☒	
臺北市中山區五 常國民小學	教 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870801 1130731	26 年 0 月 0 日	26 年 0 月 0 日	26 年 0 月 0 日	☒	
					舊制服務年資 2 年 0 月 0 日				
					新制服務年資 26 年 0 月 0 日				
					私校儲金制前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儲金制後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案例

服役年資系統如何建置

- ✓ 如有其他可併計之兵役年資者，大專集訓期間應單行列出。
- ✓ 如義務役年資是在職前服役，應獨立列出義務役期間；如是任職後服役，則無需特別列出服役期間，但是應在備註欄敘明兵役留職停薪期間，年資重疊不重複採計。

兵役		退休年資						採計
服務機關 學校	職稱	年資切點	年資類別	服務日期 (起/迄)	服務年資	可採計年資	合併年資	
大專集訓		教育人員 (85.2.1)	舊制	0670815 0670926	0 年 1 月 12 日	0 年 1 月 12 日	0 年 1 月 12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舊制	0710801 0850131	13 年 6 月 0 日	13 年 6 月 0 日	13 年 6 月 0 日	☒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850201 1130731	28 年 6 月 0 日	28 年 6 月 0 日	28 年 6 月 0 日	☒

備註

1、查陳師無涉案、不適任及移付懲戒情事，亦無停(免)職或解(停)聘。

2、72.7.9至74.5.25入伍服役年資重疊不重複採計(72年7月9日入伍服役留職停薪、74年5月26日退伍復職)。

六十八集訓老字第 貳號



姓名	出生	實齡
邱守圻	48年4月21日	

國防部部長 高魁元

參謀總長 宋長志

陸軍總司令 郝柏村

陸軍訓練作戰 陳守山

陸軍訓練處 邱守圻

訓練日期：中華民國 67 年 9 月 26 日

入營日期：中華民國 67 年 8 月 15 日

訓練時間：六週

訓練單位：陸軍訓練處司令部

訓練科目：大專學生集訓

原屬學校：國立師範大學

年級：工教系一年級

中華民國 伍 年 貳 拾 伍 日

總司令 郭汝霖

空軍二級上將

伍 月 貳 拾 伍 日

中華民國 伍 年 貳 拾 伍 日

伍 月 貳 拾 伍 日

伍 月 貳 拾 伍 日

姓名	出生	年資	應徵期(指)	兵役	年資	應徵期(指)	兵役	年資	應徵期(指)	兵役
郭汝霖	民國 48 年 4 月 21 日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郭汝霖	民國 48 年 4 月 21 日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郭汝霖	民國 48 年 4 月 21 日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13 年 6 月 0 日	空	空

案例

退撫條例第87條

「其他職域年資」

制度轉銜：年資保留、併計(§86-87)

規定類型	人員類別	年資	適用情形
保留年資	任滿5年離職 未轉職 (107.7.1以後離職者為限)	任公職未滿15年	俟年滿65歲之日起6個月內申領退休金，並支領 一次 退休金
		任公職滿15年	俟年滿65歲之日起6個月內申領退休金，並得擇領 月 退休金
年資併計 年金分計	任滿5年離職 有轉職 公轉私 (107.7.1以後離職者為限)	任公職未滿15年	於其他職域退休並於年滿65歲之日起6個月內，併計其他職域年資成就 月 退休金請領條件；或比照保留年資規定，請領 一次 退休金
		任公職滿15年	比照保留年資規定，於年滿65歲之日起6個月內請領 月 退休金或 一次 退休金，無須併計其他職域年資
	從私轉公且在職者，辦理 屆齡及命令 退休	任公職未滿15年	依年資併計規定，併計其他職域年資成就 月 退休金請領條件
		任公職滿15年	直接照退撫條例規定擇領一次退休金或 月 退休金，無須併計其他職域年資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87條第1項

教職員依本條例

- 1.辦理屆齡或命令退休
- 2.且任職年資未滿十五年者，
- 3.得併計曾任適用其他職域職業退休金法令
且未曾辦理退休（職、伍）、資遣或，年資
結算已領取退離給與之年資
- 4.成就請領月退休金條件。

「其他職域年資」定義

「其非得併計公務人員退休之年資
為範疇他職域年資」且合於「已有
可適用之職業退休金法令」及「未
領取退離給與」者」

申請資料			
退休次數	初次退休	退休類別	屆齡退休
退休金種類	月退休金	展期減額	正常
退休生效日	1130801	退休薪點	625
展期給付日期		選擇減額比例(%)	0.0000
社會保險年金		退休均薪	46642

適用條款		
法源	條款	
私立學校法	第66條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0條第1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7條第1項第2款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28條第2項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87條第1項	X

屆齡退休，可用87條第1項併計其他職域未曾辦理退離給與年資(如私校年資、勞工年資.....)，成就月退條件

退休年資								
修改								
服務機關 學校	職稱	年資切點	年資類別	服務日期 (起/迄)	服務 年資	可採計 年資	合併 年資	採計
桃園縣私立成功 高級工商職業學 校(世紀學校財團 法人桃園市世紀 綠園工商高級中 等學校)	教師	私校人員 (99.1.1)	私校舊金 制前	0830801 0930731	10 年 0 月 0 日	10 年 0 月 0 日	10 年 0 月 0 日	☒
國立臺灣大學附 屬特殊教育學校	懸缺代理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940810 0950731	0 年 11 月 22 日	0 年 11 月 22 日	0 年 11 月 22 日	☒
國立臺灣大學附 屬特殊教育學校	懸缺代理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950825 0960702	0 年 10 月 9 日	0 年 10 月 9 日	0 年 10 月 9 日	☒
國立臺灣大學附 屬特殊教育學校	懸缺代理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0960801 0961231	0 年 5 月 0 日	0 年 5 月 0 日	0 年 5 月 0 日	☒
國立臺灣大學附 屬特殊教育學校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1010810 1011231	0 年 4 月 22 日	0 年 4 月 22 日	11 年 11 月 22 日	☒
國立臺灣大學附 屬特殊教育學校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1020101 1040731	2 年 7 月 0 日	2 年 7 月 0 日		☒
臺北市立文山特 殊教育學校	教師	教育人員 (85.2.1)	新制	1040801 1130731	9 年 0 月 0 日	9 年 0 月 0 日		☒
						舊制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新制服務年資	14 年 2 月 23 日	
						私校舊金制前服務年資	10 年 0 月 0 日	
						私校舊金制後服務年資	0 年 0 月 0 日	
						私校服務年資	10 年 0 月 0 日	

其他職域年資			
修改			
其他職域機關學校	服務起始日期	服務終止日期	服務年資
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園工商高級中等學校)	0830801	0930731	10 年 0 月 0 日
其他職域總年資			10 年 0 月 0 日

2. 遺屬一次金/年金 申請

1. 查詢

-輸入查詢條件，點選「查詢」，則於下方顯示查詢既有遺屬年金申請案件狀態。可以點選「編輯」或「刪除」維護資料。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遺屬一次金/年金申請

查詢

申請

身分證字號			...
申請機關	3E...10X 新: ... 民中學		
最後服務機關			...
職稱			...
遺屬金受領起始日期		至	
遺屬金種類	☐ 遺屬一次金 ☐ 遺屬年金		
遺屬金案狀態	v		
退休人死亡日期		至	

	申請機關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系所	職稱	遺屬金領受起日	遺屬金種類	遺屬金狀態	原因
編輯 刪除	新:	15****			教師	1090501	遺屬一次金	填寫中	
查看 收文	新:	2****			文書組長	1090601	遺屬年金	已核定	
查看 收文	新:	4****			校長	1070901	遺屬一次金	已核定	

2. 申請及基本資料檔

-輸入身分證號或展開選取人員，點按「申請」啟動申請案，預帶該人員最後一次退休核定的相關資料，編輯「基本資料檔」。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遺屬一次金/年金申請

返回 儲存 刪除 報送 申請書 資料卡 系統表 上傳附件 同意書(遺屬一次金) 收據 展開

基本資料檔

身分證字號		姓名	
退休人員死亡日		原住民羅馬拼音	
遺屬金種類	遺屬一次金	職稱	7044 教師
申請機關	中學 【申請機關】如為已裁撤機關，請於案件核定後於退撫平台發放時，需自行調整【發放機關】		
遺屬金領受起始日期		退休時薪額	35300
最後在職薪點	575	最後在職薪額	45760 ※依退休人員死亡日與退休薪點對應同薪級人員薪額
退休金種類	兼領二分之一之一次退		
新制金融機構		新制金融機構帳號	
舊制金融機關	7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舊制金融機構帳號	
已領之月退休金		在台有無遺族	有
退休教職員工故當月支領退撫新制實施前所領月退休金			
退休教職員工故當月支領退撫新制實施前所領月補償金	0		

3. 適用條款、眷屬及備註

-編輯「適用條款」、「眷屬」及「備註」等。

返回儲存刪除報送申請書資料卡系統表上傳附件同意書(遺屬年金)收縮展開

基本資料檔

適用條款

法源	條款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43條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45條	X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條項款目	新增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	第條	新增
		新增

眷屬

新增

稱謂	眷屬身分證字號	眷屬姓名	眷屬出生日期	眷屬通訊地址	眷屬連絡電話	領受權	領受代表人	領受比例	金融機構	金融帳號	請領種類	
											遺屬年金	編輯刪除

備註

3-1. 適用條款、眷屬及備註

遺屬一次金

107.7.1以後申請	退休申請
107.7.1以後核定	撫卹申請
107.6.30以前申請	遺囑一次金/年金申請
107.6.30以前核定	資遣申請
主管機關設定	延長服務登錄
已退人員重審作業	
管理平台	
重審調整後資料檢視	

遺囑金種類

遺囑一次金

遺囑一次金

遺囑年金

遺囑一次(年)金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職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107.7.1以後遺屬一次金/年金申請

基本資料檔

身分證字號	1110517	姓名	張國福
退休人員死亡日	1110517 日曆	原任民籍別拼音	
遺屬金種類	遺屬一次金	職稱	
申請機關	【申請機關】如為已解散機關，請於案件核定後於遺撫平台發放時，需自行調整【發放機關】		
遺屬金領受起端日期	1110601 日曆	退休時薪額	20675
最後在職薪點	390	最後在職薪額	35840
		※依退休人員死亡日與退休薪點 對應同薪點人員薪額	
退休金種類	月退休金	新制實發月退休金	0
新制金融機構	 查詢	新制金融機構帳號	
舊制金融機關	 查詢	舊制金融機構帳號	
已領之月退金額	13443515	在給有無遺族	有
退休教職員工故當月支領退撫 新制實發前所領月退休金	31926.00		
退休教職員工故當月支領退撫 新制實發前所領月補償金	0.00		

☐ 本案依本條例第47條規定先行領3個基數之遺屬一次金，辦理亡故退休教職員工喪葬事宜。
☒ 亡故退休教職員工未有本條例第79條所定，應按扣減比率計給退撫（職）相關給與情形，或亡故退休教職員工應受領宣告期間亡

返回	申請書	資料卡	系統表	上傳附件	同意書(遺屬一次金)	遺屬一次金計算單	收據	填單
--------------------	---------------------	---------------------	---------------------	----------------------	----------------------------	--------------------------	--------------------	--------------------

☐ 本案依本條例第47條規定先行領3個基數之遺屬一次金，辦理亡故退休教職員喪葬事宜。

☒ 亡故退休教職員未有本條例第79條所定，應按扣減比率計給退離（職）相關給與情形；或亡故退休教職員受經刑宣告期間亡故；或受經刑宣告期間滿而未經撤銷者。

選擇條例第791款次 **制專減多少百分比**

※「已領之月退金額」係由選擇平臺之月退發放金額(不含首月月退休金)計算得出，因選擇平臺自105年方開始實施月退休金發放，故105年之前退休金領清隨自行計算後再修正

通用條款									
注釋	條款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43條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第50條第2項								
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		條		項		款		目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	第			條					

普閱											
稱謂	普閱身分證字號	普閱姓名	普閱出生日期	普閱通訊地址	普閱連絡電話	領受授權	領受代表人	領受比例	金融機構	金融帳號	請領種類
長男						是	否	/			遺屬一次金
次男						是	是	2/3			遺屬一次金
三男						是	否	/			遺屬一次金

備註

三男 出境超過2年戶籍遷出因故情暫無法回國辦理，暫時不備註。

遺屬一次金適用法條：
第43條
第50條第2項

有3位領受人，其中2人先行領受，並推其中1人為領受代表人

眷屬												
編號	眷屬身分證字號	眷屬姓名	眷屬出生日期	眷屬通訊地址	眷屬連絡電話	領受權	領受代表人	領受比例	金融機構	金融帳號	請領種類	
第						是	是	1 / 2			遺贈一次金	顯示
姓						是	是	1 / 2			遺贈一次金	顯示

備註

臺北市芳和實驗國民中學379069400X(原校名為：臺北市立芳和國民中學379061200X)

有2位領受人，2人各自領受

4. 眷屬維護

- 眷屬區塊點擊「新增」系統會出現「眷屬維護」小視窗，可編輯新增眷屬資料。

返回 儲存 刪除 報送 申請書 資料卡 系統表 上傳附件 同意書(遺屬一次金) 收縮 展開

退休教職員工遺屬
當月支領退撫 0
新制實施前所領

新增眷屬

稱謂 夫

眷屬身分證字號

眷屬姓名

眷屬出生日期

眷屬通訊地址

眷屬聯絡電話

領受權 是

領受代表人 是

眷屬金融機構

眷屬金融帳號

領受比例 1 / 1
** 若非領受代表人，領受比例請留空白 **

請領種類

關閉 儲存

退休教職員工受緩刑宣告期間亡
始舊制退休金發放，故105年之前退

新增

新增

新增

領受比例 金融機構 金融帳號 請領種類

眷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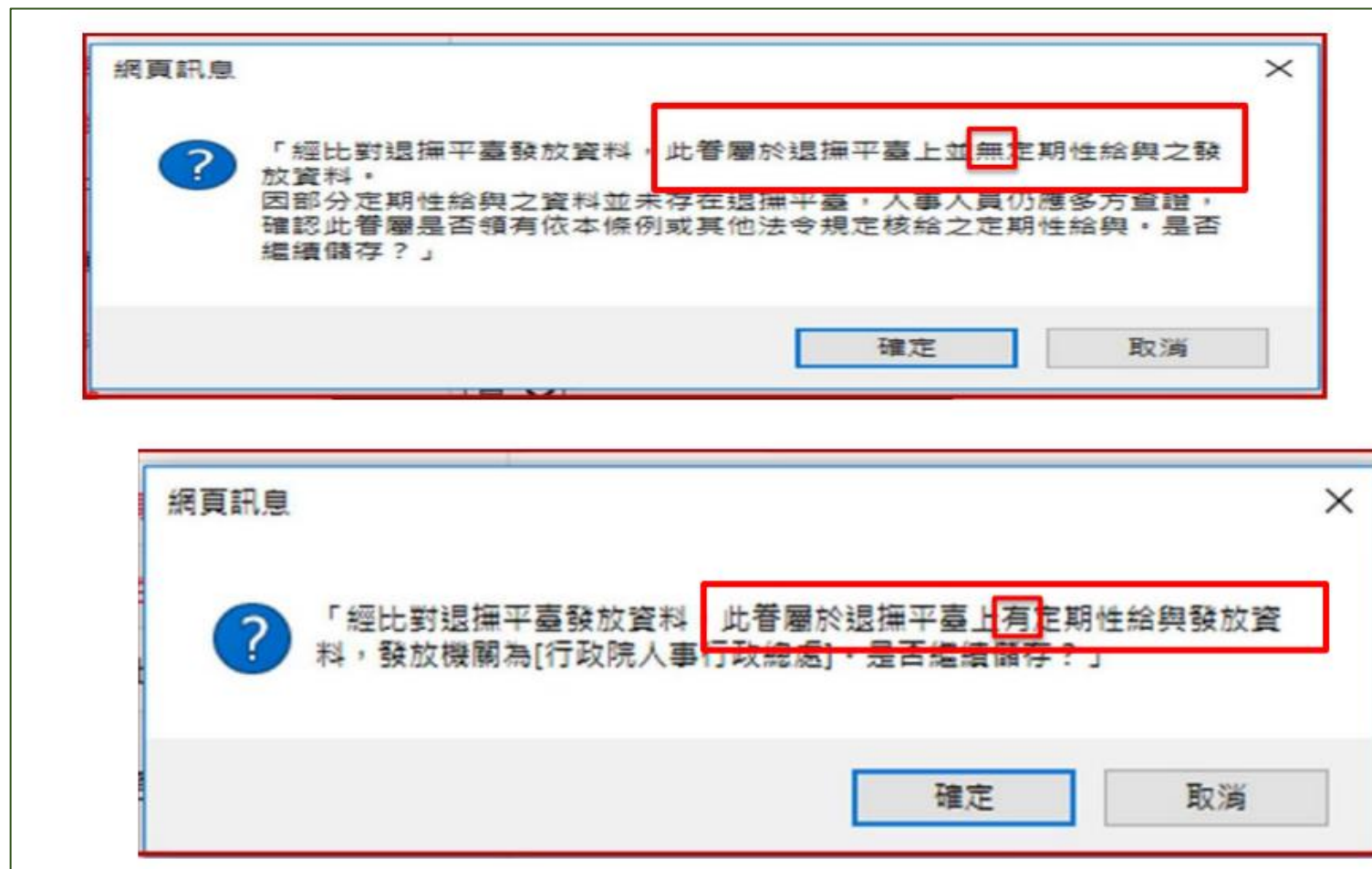
遺屬一次(年)金 申請書(公立學校教職員)					
亡故退休教職員資料欄					
退休教職員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			
出生日期		24年3月4日		死亡日期	
職稱		教師		最後服務機關(構)學校及代號	
退休時薪額		25135元		臺北市萬華區福星國民小學 379085700Y	
最後在職薪點		500薪點		退休教職員亡故當月支領退	
				月退休金	
				37162元	
				月補償金	
				0元	
退休金種類		☒ 支領月退休金		☐ 兼領 1/2 月退休金	
		☐ 兼領 2/3 月退休金		☐ 兼領 3/4 月退休金	
		☐ 支領展期月退休金		☐ 兼領 1/2 展期月退休金	
		☐ 支領減額月退休金		☐ 兼領 1/2 減額月退休金	
領受人資料欄 (核定眷口欄位請填具目前應核定之大口、中口或小口等種類)					
1 配偶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請領種類	領受起始日期
			70年11月8日	遺屬年金	110年4月1日
	於退休教職員亡故時婚姻關係是否存續10年以上 (辦理108年7月1日以後亡故教職員遺族遺屬年金者始須勾選)			☒ 是 ☐ 否	



- 退休當時曾核給眷屬實物代金，則將來遇眷口異動，應於原繼續支領眷口數範圍內異動，亦即退休時核定之眷口數應予維持。例如，原申請眷口之配偶死亡，其再婚配偶得於原眷口範圍內申請遞補。
- 眷口異動時由學校核實增減。

5. 比對平臺定期給與

-點選「儲存」系統將會比對退撫平臺發放資料，出現提示訊息對話框。



6. 申請書

-點選「申請書」，可選擇儲存檔案格式。

返回

儲存

刪除

報送

申請書

資料卡

系統表

上傳附件

同意書(遺屬一次金)

收縮

展開

基本資料

身分證字號

退休人員死亡日

遺屬金種類

申請機關

遺屬金領受起始日期

最後在職薪點

退休金種類

新制金融機構

檔案格式

請選擇輸出檔案格式.....

Word格式

ODF格式

取消

遺屬一次(年)金

一次退休金餘額

申請書(公立學校教職員)

亡故退休教職員資料欄

退休教職員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		
出生日期	死亡日期		
職稱	最後服務機關(構)學校及代號		
退休時薪額	56,930元	退休教職員亡故當月支領退	月退休金 29510.00元
最後在職薪點	770薪點	撫新制實施前所領金額	月補償金 0.00元
退休金種類	☒ 支領月退休金		☐ 兼領1/2月退休金
	☐ 兼領2/3月退休金		☐ 兼領3/4月退休金
	☐ 支領展期月退休金		☐ 兼領1/2展期月退休金
	☐ 支領減額月退休金		☐ 兼領1/2減額月退休金
領受人資料欄(核定眷口欄位請填具目前應核定之大口、中口或小口等種類)			
未滿55歲擇領展期遺屬年金			
☐ 是		☒ 否	因身心障礙且無工作能力
☐ 是		☒ 否	

7. 附件檔案

- 點選「上傳附件」依據上傳項目說明，一一上傳證明文件，點選「瀏覽」，選擇附件檔案。
- 點選「上傳」，將附件一一上傳。

1.

返回 儲存 刪除 報送 申請書 資料卡 系統管理 上傳附件 同意書(遺屬一次金) 收縮 展開

現在位置：首頁 > 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 > 遺屬一次金/年金申請 > 上傳附件

返回

文件上傳

文件名稱	瀏覽...
文件類別	遺屬一次(年)金申請書(1式2份) ▼
文件說明	
上傳	

文件名稱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	------	------

上傳項目說明：

1. 遺屬一次(年)金申請書(1式2份)
2. 死亡證明書
3. 退休公立學校教職員遺族遺屬一次(年)金請領順序系統表
4. 亡故教職員及遺族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如有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遺屬一次(年)金領授權人遷居國外者，檢附非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檢附國籍地之證明文件影本)
5. 亡故退休教職員遺族代表領受遺屬一次金同意書
6. 亡故退休教職員遺族領受遺屬年金同意書
7. 拋棄同意書(無拋棄者免附)

2.

文件上傳

文件名稱	瀏覽...
文件類別	遺屬一次(年)金申請書(1式2份) ▼
文件說明	
上傳	

文件名稱	文件類別	文件說明
------	------	------

上傳項目說明：

1. 遺屬一次(年)金申請書(1式2份)
2. 死亡證明書
3. 退休公立學校教職員遺族遺屬一次(年)金請領順序系統表
4. 亡故教職員及遺族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如有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遺屬一次(年)金領授權人遷居國外者，檢附駐外單位授權書；如非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檢附國籍地之證明文件影本)
5. 亡故退休教職員遺族代表領受遺屬一次金同意書
6. 亡故退休教職員遺族領受遺屬年金同意書
7. 拋棄同意書(無拋棄者免附)
8. 遺囑
9.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身分之證明文件(非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代為申請者免附)
10. 遺族因身心障礙且無工作能力，請檢齊下述2項完整證件：
(1)遺族於退休教職員亡故前一年度年終所得申報資料。
(2)重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影本；或法院監護宣告裁定書及裁定確定證明書影本，監護人非本國籍時，應檢同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或居留證影本。
11. 原審定支領遺屬年金者喪失領受權證明資料

8. 報送

-點選「**報送**」，出現「確定報送申請資料?」對話框。點選「**確定**」，則系統將該筆申請資料報送至**上級機關進行核定**。

※ 若案件報送後，案件狀態**未進入核定中狀態之前**，提供機關可於申請作業下進行**取消報送**，將案件**退回至申請作業**。

網頁訊息

確定報送申請資料?

確定 取消

身分證字號

退休人員死亡日

遺屬金種類

申請機關

382055500X

【申請機關】如為已... 需自行調整【發放機關】

請收文後才可查看該筆核定資料
操作刪除僅刪除復審案件，不會刪除主檔資料。

	最後服務機關	身分證字號	姓名	職稱	撫卹金種類	死亡原因	案件狀態	次數
查看 收文				榮譽主席	比照一次退休金之撫卹金	因公差過險	已核定	
查看 取消報送				榮譽主席	比照一次退休金之撫卹金	因公差過險	申請中	2

★退撫系統--遺屬金 宣導事項★

一、基本資料

- 1.姓名請與戶籍謄本一致
- 2.退休時薪額、最後在職薪額請填寫正確

二、亡故退休教職員未有本條例第79條所定...，請勾選

三、適用條款請填寫正確

四、眷屬資料

- 1.身分證字號、姓名、出生日期請填寫正確
- 2.除填寫領受代表人，其他領受人資料亦請填寫
- 3.拋棄領受權者資料不需填寫
- 4.108年7月1日後亡故教員之遺屬年金領受人，並無領有...定期給付欄位，請填是
- 5.領受人呈現順序，依出生年月日排序，以符性別平權觀念之落實

五、備註

若有遺族尚未申請，請於備註欄敘明

六、發文前，退撫系統請報送

Thank You!